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080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422,606,468.91	1,456,070,896.35	1,456,070,896.35	-2.30%	3,988,432,616.74	4,151,467,919.29	4,151,467,919.29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399,831.89	158,990,789.26	158,990,789.26	8.43%	190,457,718.73	518,422,425.36	518,422,425.36	-6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096,089.47	128,757,446.10	128,757,446.10	-78.96%	33,443,675.02	399,977,605.93	399,977,605.93	-9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31,817,454.75	424,805,660.84	424,805,660.84	-92.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0.10	0.00%	0.11	0.34	0.34	-67.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0.10	0.00%	0.11	0.34	0.34	-67.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2.93%	2.93%	-0.33%	2.88%	11.70%	11.70%	-8.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4,831,402,321.79	11,888,295,338.85	11,895,934,669.45	2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685,270,180.92	6,538,557,557.62	6,538,557,557.62	2.2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213,552.26	146,257,301.77	主要为本报告期出售子公司 Harbor Electronics, Inc. 100%股权产生的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22,195.51	12,149,746.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23,324.50	-3,910,097.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5,599.46	4,060,700.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9,134.39	1,231,947.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947.00	311,659.88	
合计	145,303,742.42	157,014,043.7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164,120,081.60	1,203,182,172.94	79.87%	主要系本报告期引进战略投资者,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6,236,801.93	208,364,426.33	56.57%	主要系本报告期投资深圳市墨知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及成都派兹互连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应收票据	226,514,437.57	357,561,467.06	-36.65%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35,152,475.92	22,011,009.19	59.70%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供应商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2,279,248.21	14,579,361.27	121.4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工程保证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2,658,333.26	253,152,691.57	-79.20%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赎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18,140,221.73	235,909,845.85	77.25%	主要系本报告期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3,501,653,742.40	2,670,325,162.84	31.13%	主要系报告期在建工程转入及收购北京兴斐电子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614,416,169.22	1,908,149,605.08	37.01%	主要系 FCBGA 封装基板项目投入持续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235,008,596.82	167,794,188.93	40.06%	主要系报告期获得广州市知识城 79,929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916,250.46	122,030,309.91	91.69%	主要系本报告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22,576,275.97	1,011,360,051.06	-48.33%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优化资本结构,减少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应交税费	133,701,088.09	100,783,182.45	32.66%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待缴的税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2,860,137.93	386,640,084.99	35.23%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735,630,146.76	970,616,091.18	181.84%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优化资本结构,增加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25,436,332.68	11,100,000.00	129.16%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527,913,929.40	490,907,415.83	211.24%	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少数股东权益规模增长。

2、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研发费用	415,568,431.57	259,654,648.49	60.05%	主要系本报告期 FCBGA 封装基板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2,848,539.60	30,466,294.92	-57.83%	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66,713,561.17	-19,659,225.61	239.35%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895,404.07	4,054,721.50	-168.71%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存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49,189,734.82	39,495,404.88	-224.55%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99,562.12	54,681,776.43	-85.37%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额减少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0,681,204.63	892,294,913.07	31.20%	主要系报告期收购北京兴斐电子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及业务规模扩大使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96,867.92	5,643,255.15	249.03%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大额存单投资收益款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4,738,519.98			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子公司 Harbor Electronics, Inc.100%股权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00,000.00	40,000,000.00	385.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大额存单赎回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437,999.96	239,250,000.00	48.98%	主要系本报告期投资深圳市墨知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及成都派兹互连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3,942,540.39	84,161,234.72	356.2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购北京兴斐电子有限公司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81,151.11	40,302,760.00	-45.21%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工程保证金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	1,981,232,073.25	-47.00%	主要系上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期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3,002,455.41	2,257,799,384.94	-29.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借款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898,945.35	798,298,244.86	-39.13%	主要系本报告期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存入减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80,861.03	25,570,941.50	-53.15%	主要系本报告期汇率波动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0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邱醒亚	境内自然人	14.46%	244,376,552	183,282,414	质押	54,590,000
晋宁	境内自然人	3.96%	66,902,828	0		
叶汉斌	境内自然人	3.74%	63,218,996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0%	53,999,876	0		
王琴英	境内自然人	3.17%	53,478,015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9%	47,187,760	0		
张丽冰	境内自然人	2.46%	41,514,000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42%	23,949,183	0		
刘玮巍	境内自然人	1.21%	20,371,000	0		
金宇星	境内自然人	1.15%	19,403,76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晋宁	66,902,828	人民币普通股	66,902,828
叶汉斌	63,218,996	人民币普通股	63,218,996
邱醒亚	61,094,138	人民币普通股	61,094,13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999,876	人民币普通股	53,999,876
王琴英	53,478,015	人民币普通股	53,478,01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187,760	人民币普通股	47,187,760
张丽冰	41,5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514,0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3,949,183	人民币普通股	23,949,183
刘玮巍	20,3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71,000
金宇星	19,403,761	人民币普通股	19,403,7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王琴英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3,340,015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8,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3,478,015 股; 2、股东刘玮巍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265,6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05,4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371,000 股; 3、股东金宇星通过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8,946,3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57,461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403,761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对子公司增资暨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对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兴森")增资并引入 5 名战略投资者。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55,500 万元人民币,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45,000 万元人民币,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5,000 万元人民币,河南资产建源稳定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嘉兴聚力展业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广东省粤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资各方均已按《投资协议》的约定完成了认缴出资对价的缴付;公司已完成了注册资本、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章程》等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已经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届满,可解锁比例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0%,即 446.37 万股。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出售了解锁股票并已将变现资金根据公司业绩考核结果及员工年度考核结果进行了分配。

3、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拟行使退出权事项

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分别收到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兴科")少数股东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方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函告,其有意选择由公司现金回购广州兴科股权的方式实现退出,但具体退出方案及相关安排尚未明确,具体方案以后续签署的相关交易文件为准。目前公司正与各相关方积极协商、推进该事项。

4、出售下属公司股权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下属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兴森快捷香港有限公司 FASTPRINT HONGKONG CO.,LIMITED(以下简称"兴森香港")出售其持有的 FASTPRINT TECHNOLOGY(U.S.) LLC(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其持有 Harbor Electronics,Inc.100%股权)100% 股权。兴森香港向 Technoprobe S.p.A.出售其持有的目标公司 100%股权,本次交易的基础价格为 49,999,999 美元,扣除约定费用后为 47,258,815.98 美元。截至本报告期末,交易已完成。

5、收购北京揖斐电 100%股权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兴森投资以 176.61 亿日元(税前,按 20.3 日元 =1 元人民币的汇率计算为 8.7 亿元人民币,定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作为基础购买价格(将就净资产变动额等调整项对基础购买价格进行调整)收购揖斐电株式会社持有的北京揖斐电 100%股权。

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购买价格调整的确认协议〉暨收购股权事项的进展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署《关于购买价格调整的确认协议》。

2023 年 6 月 20 日,北京揖斐电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北京揖斐电更名为北京兴斐电子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交易已完成,北京兴斐电子有限公司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4,120,081.60	1,203,182,172.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6,236,801.93	208,364,426.3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6,514,437.57	357,561,467.06
应收账款	1,914,102,431.07	1,581,288,178.40
应收款项融资	145,527,453.31	123,657,371.27
预付款项	35,152,475.92	22,011,009.19
其他应收款	32,279,248.21	14,579,361.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94,020,576.48	731,695,925.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2,658,333.26	253,152,691.57
其他流动资产	418,140,221.73	235,909,845.85
流动资产合计	6,008,752,061.08	4,731,402,449.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8,667,260.50	304,316,143.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1,101,323.11	588,412,022.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8,023,998.72	152,810,743.48
固定资产	3,501,653,742.40	2,670,325,162.84
在建工程	2,614,416,169.22	1,908,149,605.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215,835.40	34,398,827.97
无形资产	235,008,596.82	167,794,188.93
开发支出		
商誉	329,904,327.76	276,983,199.34
长期待摊费用	77,751,229.81	92,531,429.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916,250.46	122,030,309.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3,991,526.51	846,780,587.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22,650,260.71	7,164,532,220.22
资产总计	14,831,402,321.79	11,895,934,669.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2,576,275.97	1,011,360,051.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572,594.82	
应付票据	340,123,706.78	352,327,787.97
应付账款	1,656,863,431.79	1,386,791,026.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751,916.00	33,264,672.97
应付职工薪酬	205,615,003.54	169,676,273.67
应交税费	133,701,088.09	100,783,182.45
其他应付款	35,980,582.63	32,224,841.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2,860,137.93	386,640,084.99
其他流动负债	6,029,211.45	8,613,011.75
流动负债合计	3,469,073,949.00	3,481,680,932.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35,630,146.76	970,616,091.18
应付债券	255,779,861.79	249,689,114.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035,905.29	22,123,261.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447,755.67	5,826,542.08
预计负债	592,859.01	
递延收益	25,436,332.68	11,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697,401.27	122,144,378.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4,000.00	3,289,376.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49,144,262.47	1,384,788,763.78
负债合计	6,618,218,211.47	4,866,469,696.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9,551,413.00	1,689,546,322.00
其他权益工具	34,451,500.83	34,460,277.2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0,617,334.11	1,929,711,559.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9,949,724.66	429,433,184.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642,804.04	63,642,804.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47,057,404.28	2,391,763,410.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85,270,180.92	6,538,557,557.62
少数股东权益	1,527,913,929.40	490,907,415.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13,184,110.32	7,029,464,97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31,402,321.79	11,895,934,669.45

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民娟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88,432,616.74	4,151,467,919.29
其中:营业收入	3,988,432,616.74	4,151,467,919.29
二、营业总成本	3,989,613,431.61	3,759,802,595.74
其中:营业成本	2,970,033,067.01	2,924,163,861.53
税金及附加	19,817,087.81	19,359,350.17
销售费用	147,451,889.93	133,650,264.86
管理费用	370,596,850.27	344,455,027.23
研发费用	415,568,431.57	259,654,648.49
财务费用	66,146,105.02	78,519,443.46
其中:利息费用	79,123,735.28	76,088,621.74
利息收入	16,141,811.79	7,684,223.56
加:其他收益	12,848,539.60	30,466,294.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063,177.72	124,747,682.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16,572.39	15,037,093.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4,678.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713,561.17	-19,659,225.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95,404.07	4,054,721.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709.00	36,329.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899,775.79	531,311,126.16
加:营业外收入	8,424,767.42	5,691,499.14
减:营业外支出	4,228,067.35	4,372,302.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096,475.86	532,630,323.22
减:所得税费用	-49,189,734.82	39,495,404.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286,210.68	493,134,918.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286,210.68	493,134,918.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457,718.73	518,422,425.3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71,508.05	-25,287,507.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738,245.62	248,794,535.2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516,539.80	249,783,045.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74,939.71	224,783,390.8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674,939.71	224,783,390.8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41,600.09	24,999,655.1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06.75	1,504,633.3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829,293.34	23,495,021.8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1,705.82	-988,510.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024,456.30	741,929,453.5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974,258.53	768,205,471.3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49,802.23	-26,276,017.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民娟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0,598,065.61	4,119,951,708.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99,562.12	54,681,776.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08,850.16	68,730,45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4,206,477.89	4,243,363,94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1,477,900.67	2,618,614,295.9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0,681,204.63	892,294,913.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137,957.02	142,901,971.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91,960.82	164,747,10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2,389,023.14	3,818,558,28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17,454.75	424,805,660.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869,999.98	296,249,96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96,867.92	5,643,255.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254.72	3,554,1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4,738,519.9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0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515,642.60	345,447,375.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9,722,437.63	1,723,108,37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437,999.96	239,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3,942,540.39	84,161,234.7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81,151.11	40,302,7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2,184,129.09	2,086,822,37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668,486.49	-1,741,374,996.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	1,981,232,073.2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14,216,359.85	2,728,799,559.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219,430.45	613,198,554.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0,435,790.30	5,323,230,186.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3,002,455.41	2,257,799,384.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485,015.39	207,599,647.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898,945.35	798,298,244.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9,386,416.15	3,263,697,27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1,049,374.15	2,059,532,909.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80,861.03	25,570,941.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1,179,203.44	768,534,51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619,911.36	989,599,542.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8,799,114.80	1,758,134,057.23

(二)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084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有关规定,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及子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和减值测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4,113.94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4,865,252.85
	应收款坏账损失	-71,324,700.08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10,895,404.07
合计		-55,818,157.10

注:损失以"-"号填列。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有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55,818,157.10 元,该影响已在公司 2023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中反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未经审计确认,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083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 9:15 至 2023 年 11 月 13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3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 33 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具体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	√

提案 1 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与白石路交汇处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 2 栋 A 座 8 楼证券投资部

会务常设联系人:陈小曼、陈卓璜

联系电话:0755-26062342

传 真:0755-26613189

电子邮箱:stock@chinafastprint.com

邮编:518057

2、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9 日 9:00~12:00,14:00~17:00。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股东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代理人凭单位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件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3 年 11 月 9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6

2、投票简称:兴森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议案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	√			

注:

1、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的表决做出明确指示,则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如欲投同意票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反对票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弃权票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3、授权委托书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081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激励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激励方案的议案》,同意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兴森")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激励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本次激励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股权激励方案概述

为支持 BGA 事业部的长期健康发展,稳定和激励 BGA 事业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建立"共建、共享"的长期分享机制,公司拟在控股子公司广州兴森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科技")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企业持有广州兴森 1 亿元出资额,公司拟将该 1 亿元出资额用于激励 BGA 事业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

激励对象被授予一定额度的激励份额后,在激励对象满足约定的服务年限后(3 年和 4 年,起算时间以协议约定为准),广州科技将其所持相应金额的合伙企业份额无偿授予激励对象。

BGA 事业部总经理可根据激励对象未来年度的工作表现,对激励对象的授予额度在上下 20%范围内(含 20%本数)进行调整。

激励份额分两期兑现,即服务期限满 3 年后登记 50%的份额,服务期限满 4 年后登记剩余 50%份额,在股份登记前离职的,未登记股份作废;已登记股份,广州科技按照 1 元 /1 元出资额的价格进行回购(服务期限的起算时间,以协议约定为准)。

二、广州兴森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2MA9YCAK39Q

3、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 号 406 房之 828

4、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5、注册资本:220,500 万人民币

6、成立时间:2022 年 3 月 22 日

7、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伺服控制机构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83,197,850.56	896,331,447.53
负债总额	2,541,378,872.35	401,266,749.13
净资产	341,818,978.21	495,064,698.40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70,658.87	-
利润总额	-146,080,954.18	-6,538,639.10
净利润	-109,584,707.41	-4,935,301.60

注:珠海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兴森")自 2023 年 4 月 28 日变更为广州兴森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并表范围,故上表数据中,2022 年 12 月 31 日不含珠海兴森,2023 年 6 月 30 日含珠海兴森。

10、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广州兴森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激励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参加对象范围

BGA 事业部的管理层和核心员工。

所有激励对象必须服务于 BGA 事业部,服务期限不得少于 3 年。激励对象辞职或因故被解聘等导致丧失员工身份时起,除另有约定外,自动丧失参与资格。

(二)激励规模

本次激励总规模为广州兴森的 1 亿元出资额。

(三)持股方式

员工持股平台的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激励对象通过该等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广州兴森的股权。

激励对象需在满足约定服务年限后才能登记为广州兴森股东,激励对象在规定服务期限之前离职的,尚未办理登记的授予额度作废,已登记的授予额度按约定执行。

(四)退出机制

激励对象间接持有广州兴森股权后,退出机制如下:

1、在约定条件成就后,员工持股平台按照市场价格转让其所持股权,并将收益分配给各持有人。

2、公司按照市场价值(参考第三方评估报告)或广州兴森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 10 倍 PE 孰高以现金回购员工持股平台所持有的广州兴森股权。

3、激励对象服务期限满 5 年(服务期限的起算时间,以协议约定为准),且股权尚未通过上述两种方式退出的,广州科技承诺按如下两个价格中的较高者回购员工股权:(1)出资额金额 + 利息(年化 6%,计息日从服务期限满 5 年之日起开始计算);或(2)激励对象所持股权对应广州兴森最近一期(年度或者半年度)净资产的金额。

4、激励对象服务期限未满 5 年离职的(服务期限的起算时间,以协议约定为准),或者虽仍在兴森科技集团任职但提出回购申请的,广州科技按照激励对象已取得的员工持股平台的出资额(即 1 元 /1 元出资额)进行回购。

(五)其他相关

激励对象作为员工持股平台的出资人期间,为员工持股平台的有限合伙人,享有分红权和财产分配权,不参与合伙企业的管理及经营决策。合伙企业的事务均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决策。

四、实施激励方案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广州兴森实施激励方案,有利于提升员工的稳定性、积极性和凝聚力,吸引、留用、激励 BGA 事业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有利于建立共建、共享的长期分享机制及促进广州兴森的长期稳定发展。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广州兴森实施激励方案,有利于提升员工的稳定性、积极性和凝聚力,吸引、留用、激励 BGA 事业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有利于建立共建、共享的长期分享机制及促进广州兴森的长期稳定发展。

本次激励方案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广州兴森实施激励方案。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广州兴森实施激励方案,利于提升员工的稳定性、积极性和凝聚力,吸引、留用、激励 BGA 事业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有利于建立共建、共享的长期分享机制及促进广州兴森的长期稳定发展。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082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兴森")日常生产经营及 FCBGA 封装基板项目建设,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科技")拟为广州兴森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为广州兴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广州兴森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所需。公司将为前述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1 年。担保期限等其他相关担保条款在实际担保业务发生时,由相关方协商确定,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2、广州科技为广州兴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广州兴森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申请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 FCBGA 封装基板项目项下的贸易融资业务额度,用于采购 FCBGA 封装基板项目设备所涉支付进口信用证或国内银行承兑汇票等贸易融资业务。广州科技将为前述贸易融资业务额度提供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1 年。担保期限等其他相关担保条款在实际担保业务发生时,由相关方协商确定,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负责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并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合同及后续不时之变更、补充)。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前述担保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前述担保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2MA9YCAK39Q

3、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 号 406 房之 828

4、法定代表人:邱醒亚

5、注册资本:220,500 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2 年 3 月 22 日

7、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伺服控制机构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8、产权及控制关系:

序号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500	47.85
2	珠海兴森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1.81
3	珠海兴森聚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1.36
4	珠海兴森聚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1.36
5	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	45,000	20.41
6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	11.34
7	河南资产建源稳定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4.54
8	嘉兴聚力展业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9.07
9	广东省粤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2.27
合计		220,500	100.00

公司直接持有广州兴森 47.85%股权,通过珠海兴森聚力、珠海兴森聚贤、珠海兴森聚智间接持有广州兴森 4.53%股权;广州兴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州兴森的战略投资者(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河南资产建源稳定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聚力展业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省粤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参与广州兴森具体生产经营,因此,本次担保前述股东未按出资比例向广州兴森提供同等担保,但广州兴森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9、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83,197,850.56	896,331,447.53
负债总额	2,541,378,872.35	401,266,749.13
净资产	341,818,978.21	495,064,698.40
资产负债率	88.14%	44.77%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70,658.87	-
利润总额	-146,080,954.18	-6,538,639.10
净利润	-109,584,707.41	-4,935,301.60

注:珠海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兴森")自 2023 年 4 月 28 日变更为广州兴森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并表范围,故上表数据中,2022 年 12 月 31 日不含珠海兴森,2023 年 6 月 30 日含珠海兴森。

10、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11、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广州兴森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广州兴森日常生产经营及 FCBGA 封装基板项目建设需要,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 / 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 1,560,935.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238.73%,占总资产的 131.30%。公司及全资 / 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余额为 226,489.94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4.64%,占总资产的 19.05%,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全资 / 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079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1:00 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 33 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到 3 人。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王燕女士召集和主持。

5、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0-080)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激励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兴森")实施激励方案,有利于提升员工的稳定性、积极性和凝聚力,吸引、留用、激励 BGA 事业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有利于建立共建、共享的长期分享机制及促进广州兴森的长期稳定发展。

《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激励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81)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078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0:00 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 33 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其中董事刘新华先生、臧启楠女士,独立董事王明强先生、刘瑞林先生、朱宁先生通讯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4、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邱醒亚先生主持。

6、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0-080)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激励方案的议案》

为稳定和激励 BGA 事业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兴森半导体有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激励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81)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广州兴森日常生产经营及 FCBGA 封装基板项目建设需要,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82)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14:30 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 33 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83)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